

莱州市朱由学校校舍安全管理制度

为了规范学校校舍安全管理工作,减少因校舍发生的不安全事故,经研究特制定以下制度。

1. 学校成立校舍安全检查领导小组,目标明确,责任到人,严格管理。

校舍安全检查领导小组

组 长: 徐百刚

副组长: 曹炳丽 王振宇

成 员: 谢书波 张瑞 李栋芳 宋平 唐葭 孙晓光 郑国强 各班主任

2. 学校定期组织全校师生学习校舍安全防范意识和安全防范技能,教育师生防火、防电、防震、防拥挤、防意外事故的发生,对校舍安全隐患和事故的发现和发生及时作好逐级上报,排除和积极处理工作,在每层楼梯口处标明“上下楼梯,请勿拥挤”的警示。

3. 学校安全领导小组要坚持对校舍安全做到“八查八看”。即查墙基看下陷风化,查墙体看倾斜裂缝,查屋顶木梁看断裂虫蛀,查围墙看雨淋风刮程度,查流水看排水畅通,查校址坐落看前后水冲,查校外四周看危及师生安全因素,查死角看隐患。

4. 学校管电人员经常对学校用电进行检查和报告和维修，在组织各类活动用电时，要考虑安全隐患，以防事故发生。

5. 学校要经常作好校舍安全防范工作，学校和班主任、教师、家长、学生要定期签订安全责任书和安全保证书。并认真组织学习实施。

6. 对学校的安全责任区划分实行上墙警示，重点地段要有警示标语和明显标志。校舍安全领导小组要作好有关校舍安全工作的会议、检查、安全责任等记录整档工作，一并纳入学校安全档案。